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觀工字第1140237016B號
附件：如文



廢止「花蓮縣政府未登記工廠及特定工廠管理輔導會報設置要點」
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縣長徐榛蔚

裝

訂

線